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的议案。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说明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基本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2019 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2019 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增加对仅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报表项目的调整要求；补充“研发费用”核算范围，明确“研发费用”项目还包括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中删除债务重组利得和损失。此外，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应收利息”、“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以下简称“2019 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的拆分外，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等行项目。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交换

准则”)，要求企业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该通知要求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按照规定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债务重组准则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要求企业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该通知要求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新债务重组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新债务重组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新债务重组准则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按照规定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新债务重组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 2019 年 4 月 30 日及 2019 年 9 月 19 日印发修订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相关规则执行。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修订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 2019 年 5 月 9 日印发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

3、债务重组准则修订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影响

此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相关科目调整，不会对当期和格式调整之前的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股东权益产生影响。

本公司按照上述文件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了重述，执行上述政策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已批准	应收票据：增加 0.00 应收账款：增加 120,674,992.8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少 120,674,992.83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已批准	应付票据：增加 0.00 应付账款：增加 43,304,064.9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减少 43,304,064.94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修订对公司的影响

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明确了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的概念和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同时完善了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对公司当期业绩及列报无影响。

3、债务重组准则修订对公司的影响

新债务重组准则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债务重组中涉及金融工具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准则，明确了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初始按成本计量，明确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时不再区分资产处置损益与债务重组损益。对公司当期业绩及列报无影响。

二、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四日